

贵州商学院实践教学中心文件

黔商学院实教发〔2024〕35号

关于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实践教学 期末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部：

为加强实践教学规范化建设，着力提高实践教学质量，实践教学中心将开展对本学期实践教学规范化材料的期末检查工作，现将本次教学检查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1. 请各教学学院部对23242学期所有校内实验、校外实习课程的规范化材料存档工作进行自查，主要包括期中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的整改情况、期末实践成绩的录入情况、实践规范化材料的存档情况。

2. 请各教学学院部对24251学期所有校内实验、校外实习课程的教学文件的准备工作进行自查，主要包括实验教学大纲、实验教学指导书、实验教学教案、实验教学授课进度计划表、教师实验教学日志等纸质材料的准备情况。

二、检查方式及时间

1. 本次检查主要以各教学学院部自查为主，实践教学中心抽查为辅，

实践教学中心抽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实践教学期末教学检查工作，采取多种形式自查，对本学期实践教学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认真检查和全面梳理，并将自查材料做好存档。

附件：1. 贵州商学院实验教学资料自查登记表
2. 贵州商学院实习教学资料自查登记表

实践教学中心

2024年7月12日